

国内外综合性大学外国语学院实践类课程研究*

南京大学 王晨希 张巍 宋若水 戴梁缘

摘要: 本文比较了国内外六所高校外院实践类课程设置的特点和现状,在此基础上,以华东地区“985”、“211”高校A大学和B大学为例,通过问卷、访谈等形式,结合师生的多角度反馈,探讨了国内高校外院实践类课程的设置和改革。本文认为欧美地区的实践类课程设置对于国内高校有一定的借鉴意义,国内高校可在保持优势的同时,更加重视学生的就业需求,进一步结合理论和实践,提高学生的创新实践能力。

关键词: 实践类课程;外国语学院;对比分析;课改建议

作者简介: 王晨希、张巍、宋若水、戴梁缘均为在读本科生。电子邮箱: jane_wcx@hotmail.com

1 研究背景

实践类课程的概念起源于西方,先通过一段时间的集中教学使学生掌握基本的理论知识,然后让学生走出课堂开展系统的实践活动,最后可以再回到课堂进行总结、反思和升华。它不仅要求学生参与到社区活动中去(Jacoby, 1996),更要求在专业人员指导和监督下为学生提供学习和发展的机会(Wallace, 2007),从而提高学生的职业决策能力、职业自我概念、职业兴趣和职业技能(Knouse & Fontenot, 2008: 61—66)。

纵观国内综合性大学中实践类课程的施行状况,现存两大阻碍——其一,教学实践经常被误认为是理工科特有的教学环节而与文科无关;其二,综合型大学侧重于学术研究型人才的培养,因而教学实践只适用于专科学校。对于属于大文科的外国语学院语言教学来说“仍然普遍存在沿袭传统教学模式的现象,特别是实践教学环节的建设大多还很很不成熟”(王家义等, 2010)。例如翻译教学的实践环节依旧薄弱,一般仅限于传授翻译理论和基本翻译技巧(王爱琴, 2011)。教育部2000年颁布的《高等学校英语专业英语教学大纲》中提到课堂教学要与学生的“课外”实践活动相结合,对于实践内容走入课堂却并未涉及。然而,高素质外语人才的培养

不仅需要较高的专业及相近专业知识、高尚的人品、道德,还需具有学习/实践/创新的能力(戴炜栋、王雪梅,2006)。

由于国外大学的实践类课程已有比较丰富的经验和相对成熟的体系,笔者选取美国、欧洲和中国(不包括港、澳、台地区)五所具有代表性的大学外国语学院的实践类课程为研究对象^①,包括同属华东地区“985”、“211”高校的A大学和B大学、美国斯坦福大学、美国德雷塞尔大学、英国巴斯大学,通过实地调研、网站资料搜集等方式对比其实践类课程设置上的异同,并进行分析。

2 “服务学习”和“学术实习”

欧美地区高校的实践类课程发展历史悠久,目前主要可概括为两大类,即“服务学习”和“学术实习”。笔者在欧美地区众多高校中筛选了水平程度、样本特征契合度与A、B大学相近,且在实践类课程方面有独到创新和成熟度的三所综合性大学:美国斯坦福大学、美国德雷塞尔大学和英国巴斯大学。以下就“服务学习”和“学术实习”以及两者的结合情况进行案例分析。

2.1 服务学习

20世纪初期,教育改革家杜威就提出教育有责任鼓励民主参与以解决社区存在的问题,“服务学习”的概念随之被接纳。现今“服务学习”的概念得到不断扩充,要求学生参与到关乎人类和社区需要的活动中去,并且通过精心设计的活动为学生提供更多学习和发展的机会(Jacoby, 1996)。作为一种教育方式,服务学习将社区服务与学生的课业相结合,不仅“增强了参与者的交际和批判性思维能力,更培养了学生的公民责任感,关心自己服务的对象”(Sedlak, *et al.*, 2003: 99)。西方众多学者也针对“服务学习”这一概念设计了不同的服务学习项目。如西格蒙(Sigmon, 1994: 1—8)强调在学习和服务之间保持平衡;基于他的观点,一些学者将服务学习与志愿服务、社区服务、田野调查、实习区分开来(Furco, 1996),因为志愿服务和社区服务关注于向受助者提供服务,田野调查和实习则侧重学业本身。

笔者首先选取了美国斯坦福大学服务学习类课程进行研究,其课程设置旨在加强学生的批判性分析能力:只有当学生对造成不平等现象的原因有系统性的认识时才能看清社区改造的大局(Herzberg, 1994)。例如,该校早在1984年即成立了公共服务中心(后更名为哈斯公共服务中心),利用大学各学科的资源优势,整合基金会、政府机构、社区等多方资源,直接或间接地提供服务。

该中心的项目种类、关注重点、组织方、合作方、经费支持均逐年增加。例如,

支教涵盖了英语学习、理科学习、心理健康、全面发展等多方面内容,针对的人群包括美国移民的后代、美国低收入家庭的后代、中国农村儿童等。

课程类型	课程目标	实例	
		课程名称	内容
非直接服务类课程	提供学生必备的学术技能和公共服务工作的相关准备	“以社区为基础的研究计划”	新生英语写作课上英语系老师和学生共同探讨饥饿与贫困等话题
		“斯坦福在华盛顿”	与参众两院、证交委、行政管理与预算局、教育部等合作
直接服务类课程	加强学生自我效能感 ^② 、公民责任感、对多元化的态度、对学校学习的态度等	公共服务领导力奖学金项目	通过与工作人员和学生自己联系的组织机构合作,鼓舞学生及各学生社区服务组织自由设计项目

表1:美国斯坦福大学服务学习类课程分类

表1是美国斯坦福大学服务学习类课程的具体内容。服务学习类课程分为非直接服务类课程和直接服务类课程两大类,通过不同的教学内容——非直接服务类课程在传统的课堂内加入社会问题的讨论;直接服务类课程鼓励学生自由设计项目——不仅提供学生必备的学术技能和公共服务工作的相关准备,提高学生的批判性思维,挖掘解决问题的新角度,更注重加强学生自我效能感、公民责任感、对多元化的态度、对学校学习的态度等,实现了实践类课程从“授之以鱼”到“授之以渔”的发展。

2.2 学术实习

除去“服务实习”,“学术实习”也是当下欧美高校实习类课程设置中的一个重要发展分支。美国大学与雇主协会(National Association of Colleges and Employers, 2009)将学术实习定义为有关学生专业或职业目标的工作经历,在专业人员指导和监督下,学生在专业场合工作。在美国,学术实习已被视为可以增加学生就业机会、带来更好的就业前景(Wallace, 2007),其更关注学生的职业决策能力、职业自我概念、职业兴趣和职业技能等方面的提升(Knouse & Fontenot, 2008)。

目前,美国德雷塞尔大学在学术实习方面走在前列。据其学校的官方网站显

示,超过1500个商业、工业、政府以及其他机构与德雷塞尔大学建立了合作关系,提供该校学生与学业有关的实践机会,这些机构分布于美国41个州及全世界13个国家,包含丰富的双向选择空间。

在经历三次不同的合作教育项目之后,学生能够建立起一个专业领域的人际网络,进而在找工作时通常能够比同专业的他校学生得到更高的起薪。合作教育与一般实习主要有以下几点区别:

- (1) 合作教育项目的学生受雇3个月或6个月的固定时间;
- (2) 合作教育项目的学生参与的是学术课程指导下的、与专业相关的工作;
- (3) 大多数合作教育项目的学生得到带薪岗位;
- (4) 合作教育项目计入学分,是学生正式成绩单的一部分。

基于第(2)点和第(4)点区别,德雷塞尔大学提供的职业平台对于各个专业有更强的针对性,例如英语系的工作地点有宾夕法尼亚博物馆、市政府、旅游局、广播电视台、律师事务所和非营利机构等。另外,英语系学生还可以参与学校各个研究中心的工作,例如文理学院下属的跨学科项目研究中心、公共政策研究中心。该校语言类人才的就业领域十分广泛,除了良好的实习机制,更源于细致划分的选课系统,学生得以更好地提前规划,更重要的是实践未来的职业方向。例如,语言类学生除了必修一系列文学课,还被要求从六个方向中跨院系选课(必须选满21门):人文与艺术(如剧场体验)、社会与行为科学(如话语技巧)、国际研究(如国际谈判)、多样性研究(如文化多样性入门)、创造性专业写作(如文学出版业实习)、人文中的科技(如工程伦理学),充分的跨学科学习培养了真正的多方面发展的复合型人才。

2.3 院系多元化设置——“服务学习”和“学术实习”相结合

与此同时,越来越多的高校意识到“服务学习”和“学术学习”有机结合带来道德素质和专业技能双向提高的优势。巴斯大学通过院系设置的调整以达到培养复合型创新实践人才的目标。对应国内大学外国语学院的是巴斯大学的语言和国际学习系,其下主要有三个分支,国际管理与现代语言,语言与政治以及现代语言和欧洲研究,在此之下才设置各类语言的小方向。通过直接改革人才培养方向的定位,降低了学院开设相关的实践类课程在数量、种类上的局限性,实现了“服务学习”和“学术实习”的相结合。

以国际管理与现代语言方向为例,该院下设德语、法语、西语三个小方向,这与中国高校外院的设置有明显不同(我国高校外院多以语种分类为先,在此基础再划

分商务、文学、语言学、翻译等不同方向)。英国巴斯大学这样一种模式的优势在于直接将跨学科知识贯穿于语言学习过程中,并有利于学院集中资源,联系实习实践单位,各语种的学生之间也方便加强交流。

如表2所示,通过上述的院系设置,巴斯大学的语言和国际学习系根据各个方向为学生开设了不同类型的实习项目。

系	实习项目名称	实习项目内容
国际管理与现代语言	“3+1”模式	3年学校学习+1年在学习的语言所在国进行实习(包含参观公司、模拟面试工作、角色扮演、案例分析等)
语言与政治	“3+1”模式	3年学校学习+1年在学习的语言所在国进行实习(工作坊、演讲、辩论培训课程;政府部门、国际组织和公益组织开设讲座)
现代语言和欧洲研究	多种语言助教、模拟欧盟工作坊、参观欧洲议会等机构	提供多种语言的助教机会,让学生在锻炼自己语言的同时体验实战的感觉;欧洲研究方面的实践包括欧盟官员演讲、参与模拟欧盟工作坊、参观欧洲议会等机构等

表2:巴斯大学语言和国际学习系实习项目

根据表2的内容,笔者总结出巴斯大学语言和国际学习系实习项目所具有的四大特征:

(1) 与相关专业契合度高。例如,同样为“3+1”模式,国际管理与现代语言系的1年实习地点选择了公司,而语言与政治系选择了政府部门、国际组织和公益组织等;

(2) 考虑学生的实际就业需求。例如,为欲从事教育方面工作的语言研究方向毕业生安排助教的实习机会;

(3) 与对口单位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实习周期长;

(4) 将具体实习的内容纳入学科学习的范围内,理论与实践相结合。例如“3+1”模式要求学生最后一学年外出实习,并安排专门的课内时间进行相关指导。

另外,巴斯大学的语言和国际学习系在通过院系调整开展实习工作的同时,也没有忽略“服务型学习”的传统。欧洲的服务型学习最早和社区教育一起出现在盎格鲁—撒克逊地区,这两者都被认为是一种教育实践并采用同样的原则和教育基础(Bendit, 2007)。这种实践学习方式依托于学校和社区的紧密联系,如学校和社区的共用设施,学校对社区发展的关注,学校课程设置的偏向性以及终身持续教育的开展等等。巴斯大学作为英格兰老牌名校在这方面起步也很早,语言系和当地

的社区也有着很多如外语文化交流之类的实践活动。例如,巴斯大学学生社区行动(Bath University Student Community Action)中,学生作为志愿者和联系人为当地慈善事业提供帮助^③。

巴斯大学独特的院系设置结合了“服务学习”和“学术实习”的理念,为职业化的学习提供了便利,虽然此类院系设置目前在国内借鉴性不强,但其“服务学习”和“学术实习”实施过程中一些个性化的改革值得各高校学习。

3 国内高校现状

为更系统地了解我国(不包括港、澳、台地区)综合性大学外国语学院实践类课程设置,笔者选取了华东地区“985”、“211”高校A大学和B大学的外语学院^④,对大四全体学生发放了问卷,针对课程设置中理论与实践的开展、实践类项目的实施情况、评估、收效、不足等情况进行了类比和对比,并对样本进行了随机采访。在A大学外国语学院共收集问卷133份,有效问卷117份;在B大学外国语学院共收集问卷153份,有效问卷144份。

3.1 课程设置

在课程设置方面,由于英语系的课程安排情况不同,两校的英语系(文学方向)学生均对于专业课中实践理论的比率分配比较满意,认为课程的核心在于理论知识的提升,实践方面的不足在课外也可以通过应用进行实践;而B大国际商务方向的英语系学生普遍认为国商类的选修课理论性强,但是实践性有待提高。

小语种学生普遍认为课程内习得的理论知识由于自身能力有限,即使在课外也难以通过实践验证。两所高校的外院学生均对于培养计划中要求的实践类必修学分(A大开设“社会调查”和“社会实践”两门课程,共6学分;B大开设“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概论”,包含3学分),虽然实践性强,但缺乏理论指导。总的说来,其课程设置忽视了理论指导与实践运用的结合。

3.2 校院系方提供的实践、实习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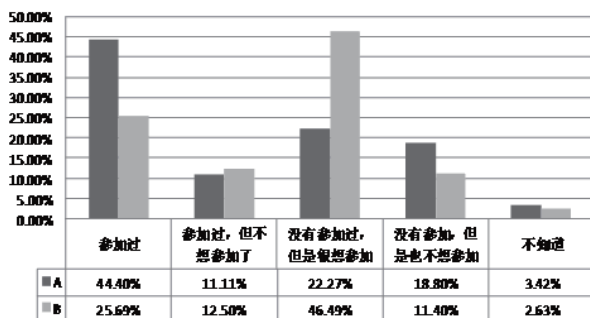


图1：两所大学外国语学院大四学生参与院校系提供的实践/实习项目比例

如图1所示, 两校参加过校院系提供的实践/实习项目的学生都不足总人数的一半, 其中B大从未提供与德语、俄语和朝鲜语专业对口的项目, A大没有与俄语系对口的项目; 同时两院均存在完全不知晓官方提供实习或者实践机会的学生。

在所有A大外院设置的实践实习项目中, 学生对于长期及近一年内新开展的项目较为熟悉, 如“*A大学外事实习基地*”、“*新华社浙江分社实习基地*”、“*贵州湄潭支教团*”、“*‘品志西湖’志愿服务*”。其中, 在参与过这些项目的学生当中, 新华社浙江分社实习基地、贵州湄潭支教团和“*品志西湖*”志愿服务及“*A大学外事实习基地*”依次为评价最高的几项, 学生表示能够通过这些实习或实践获得新知识或者生活新感悟; 但未参加过的学生总体并不了解项目的实际开展、运行制度, 平均了解程度只有26.92%^⑤。在该次调查中A大外院的学生中有三分之一的学生表示不够多, 六分之一的学生表示足够多但是实施性低。

而在B大学外院提供的所有实践、实习项目中, 中国日报(北京)实习处、新华社(北京)实习处、中国国际广播电台(北京)实习处和中江海外进出口公司实习处是学生参与实习实践最积极的几个单位, 学生普遍认为这些项目的含金量也较高, 能够在获得实践类课程学分的同时提高自己的专业知识储备或者为实习经历加金, 但总体对项目的运行及具体情况并不十分了解, 平均了解度为36.84%。在对于开展的项目数量上, 63.19%的学生认为数量不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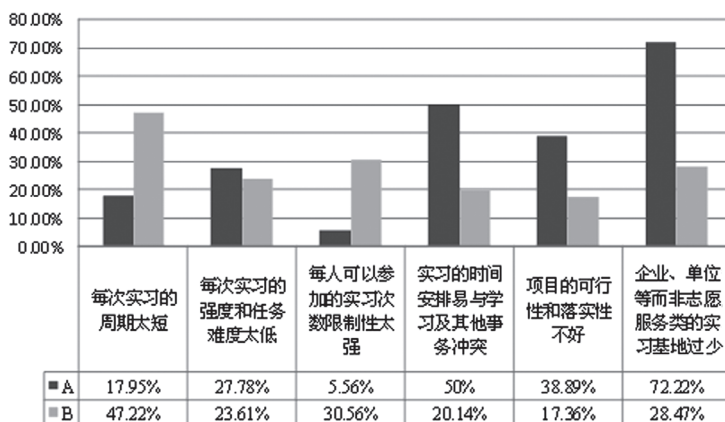


图2: 校院系提供的实习、实践项目的不足(多选题)

针对已有的项目,从图2中可以看到由于校情的不同,所存在的问题也不同,但总体上,“企业、单位等而非志愿服务类的实习基地过少”、“实习的时间安排易与学习及其他事务冲突”、“每次实习的强度和任务难度太低”都是普遍存在的问题。

通过问卷反馈、对学生的抽样采访和对相关负责老师的采访,笔者总结了两所高校外院的师生对校院方实践实习类课程/项目设置方面的现状分析:

(1) 如今,职业教育类学校的毕业生就业率高过普通高校毕业生,主要原因是“职业教育类学校与市场结合度高,根据社会需求招生,能在专业设置和学生数量上灵活改变,培养的学生实用性强”(张志国,2011)。由于社会对普通高校外语类人才的认可度不高,学生缺少背景知识,这直接导致学生在自行联系实习、实践工作方面有很大的限制,因而在课程设置上各高校都适当融入了商贸、翻译等跨学科或应用类实践性课程,但课程仍然呈现强调理论性、系统性而忽视实践性的单一教学模式(王晓利,2011)。

(2) 学生的职场竞争意识薄弱,对实践类课程重视性低。例如A大外院每年不少学生到毕业时才发现没有修读社会调查(培养计划中建议开设于大二暑期)或社会实践课程(培养计划中建议开设于大三暑期),到学院处证明以后到学校去补加^⑥;而B大外院多数学生对自己的实践类课程学分要求并无清晰认识。同时语言类专业的读研率较高也造成了学生一定程度上缺乏社会经验、欠缺职场竞争意识。

(3) 学生综合素质有待提高。问卷显示,许多学生在实习中经常觉得自己所做

的是“低等”的“杂活”、“跑腿”的工作,不能正视工作的基础和阶段性发展性质。

4 对国内高校外院实践类课程改革之启示

前文分析对比了国内外高校外院实践类课程设置的特点和现状,并了解了国内高校师生对当前设置情况的看法。在此基础上,本文对国内高校外院实践类课程改革提出建议,希望国内高校在实践类课程设置上注意区分“服务学习”和“学术实习”的区别,并且根据学生的具体发展阶段所具有的特征和需求进行实践类课程的设计,具体有以下几点:

(1)“学术实习”方面:进一步提高专业对口度,将实践内容与实际工作需要挂钩。如英国巴斯大学的现代语言和欧洲研究方向根据学生毕业后经常担任教师的特点,特别开设了助教的实习岗位,而该方向所属的语言和国际学习系也根据每个方向不同的授课内容开设了相应的和学生所学有关的实习项目,且长期运作。同时提高理论课程和实践的结合,实践的同时也注重前期和后期的理论指导。在前期进行一定的专业培训和指导或者经验交流会,使得实践实习内容更有针对性和配套性,寓教于实践,后期能有指导性意见和评价,便于日后的自主学习和进步。

(2)“服务学习”方面:增设各类服务型实践活动,加强学生对社会不同层面、不同人群的接触与了解,提升学生的道德情操。

(3)针对学生的发展阶段,科学地选取适合的“服务学习”或者“学术实习”项目,选择更具阶梯度和选择空间,从大一至大三开展对应年级难度层次的实习/实践项目。可借鉴斯坦福大学的服务学习项目,它针对不同年级的学生设计了不同类型的项目,故而国内高校可以结合学生阶段性培养计划,将服务型学习实践纳入大一/大二的实践课程中,而高年级注重学科知识的提升。

(4)另外,可将“服务学习”和“学术实习”纳入学分评估和成绩单的一部分,编撰相应的教科书。同时开设配套的具有针对性的前期学术课程指导,逐步建立与地方或社会接轨的实习实践岗位,如博物馆、广播电台、市政府或其他非营利机构,并且与相关单位或部门建立稳定而长期的合作关系,提高实习周期长度(最少三周到一个月)或者频率,提高总体实习覆盖面。如美国德雷塞尔大学的合作教育项目,不仅将实习的内容计入学分,成为学生正式成绩单的一部分,提供的职业平台对于各个专业也有较强的针对性,其学生受雇的时间更是固定在3到6个月之久。

结合以上建议,笔者在此提出初步的实践类课程设置模型设想。按照实践的性质不同分为“服务学习”和“学术实习”两大类;由于学生在不同发展阶段具有不同的需求,因此对于具体实践内容需要按照年级做出划分;最后,将实践教学纳入

学分统计,并且根据具体的课程性质分为必修和选修两种。表3是笔者按上述三原则设计的实践类课程教学体系,同时也给出了一些课程实例。

综合性大学外院实践类课程教学体系				
	服务学习		学术实习	
	必修	选修	必修	选修
低年级 (一、二年级)	口语 (英语角义务服务、留学生语伴); 综合素质提升 (社区志愿者、支教等)	跨文化交际(出国交流)	口语 (课堂教学的同时为旅游景点担任英文导游)	演讲与辩论(参与演讲、辩论比赛,参与模拟联合国)
高年级	未来规划 (与低年级学生结对进行未来规划指导); 文学 (外文图书馆/西方文学巨匠故居,如赛珍珠纪念馆,进行作品汇编)	文化多样性 (国际志愿者、联合国或其相关机构服务); 模拟英文教学 (与社区或中小学结对,定期进行市民英语培训)	口、笔译 (为定点单位担任长期译员、每学期口译实战至少两次,笔译不少于5000字)	新闻写作 (每人每学期至少在英文报刊发表文章一次)

表3: 综合性大学外院实践类课程教学体系设想

5 总结

本文比较了国内外高校外院实践类课程设置的特点和现状,并提出了课程设置改革的建议。当然本文还存在国内大学样本仅局限于华东地区、对于国外大学并未进行实地调研等缺陷。笔者希望能够借此启发和完善语言类院系的实践类课程设置,提高学生的创新实践意识,不仅为后续的研究提供一个新的视角,更为我国高校课程改革尽绵薄之力。

注释

* 本文系南京大学2012—2013年度创新项目的部分研究成果,得到了南京大学外国语学院丁言仁教授的悉心指导,特此致谢。

① 由于欧美部分国家的母语为英语,而英语是中国学生的第一外语,所以英语在中国的地位就相当于英语国家学生的第一外语(如法语、西班牙语等),故而笔者将研究范围圈定在

国外高校的外国语学院。

② 即self-efficacy,对个人能力的自信程度。

③ 巴斯大学学生社区行动(Bath University Student Community Action),简称SCA,巴斯大学的学生不仅作为志愿者和联系人为当地慈善事业提供帮助,同时还为弱势儿童准备社区圣诞晚会、举办巴斯山长跑、夏季罗马尼亚行动等项目。学生还为巴斯地区的残疾儿童组织网球、足球、舞蹈等各类文体活动。

④ 该两所高校在语系设置上有所不同:A大学外国语言文化与国际交流学院(以下简称“A大外院”)设有英语系、英语系(人文类)、俄语系、德语系、法语系、日语系共五个语系;B大学外国语学院(以下简称“B大外院”)设有英语系、英语系(国际商务方向)、德语系、法语系、俄语系、日语系、西班牙语系、朝鲜语系共七个语系。

⑤ 笔者通过以“参加过”,“知道而且很想参加”为1计量单位,“听说过不是很了解”和“听说过但不打算参加”为0.5计量单位,“从没听说过”为0,进行加权平均所得“了解程度值”。

⑥ A大学采用自主选课模式,修读课程的时间由学生自行调配;而B大学所有必修课课程都是由教务处统一安排修读时间,选修课自行选修。

参考文献

- Bendit, R. 2007. Escuela y servicio comunitario en Alemania y otros países europeos. En CLAYSS Comp. *Antología 1997—2007, Seminarios Internacionales “Aprendizaje y Servicio Solidario”*. Buenos Aires: CLAYSS, 195—218.
- Furco, A. 1996. Service-learning: A balanced approach to experiential education. In J. Ray Buck & B. Taylor (eds.), *Expanding Boundaries: Serving and Learning*. Washington, D.C.: Corporation for National Service, 2—6.
- Herzberg, B. 1994. Community service and critical teaching. *College Composition and Communication* 45: 307—319.
- Jacoby, B. 1996. Service-learning in today's higher education. In B. Jacoby (ed.), *Service-Learning in Higher Education* (1st ed.) San Francisco: Jossey-Bass Inc, 3—25.
- Knouse, S. B. & G. Fontenot. 2008. Benefits of the business college internship: Research review. *Journal of Employment Counseling* 45: 61—66.
- National association of Colleges and Employers. 2009. Job outlook 2009. Retrieved Oct.10, 2012, from <http://www.nacweb.org>
- Sedlak, C. A., et al. 2003. Critical thinking in students' service-learning experiences.

College Teaching 513: 99—103.

Sigmon, R. 1994. Linking service with learning: A report from CIC 1—8. Washington, D.C.: Council of Independent Colleges.

Wallace, P. 2007. Using collaboration to provide students with an internship experience in an information systems course. *Journal of Information Systems Education* 18: 145—148.

戴炜栋、王雪梅, 2006, 建构具有中国特色的外语教育体系, 《外语界》(4): 2—12。

王爱琴, 2011, “实习式”翻译实践教学模式探索与思考, 《外语教学理论与实践》(1): 83—88。

王家义等, 2010, 英语专业实践教学及其体系设计研究, 《外国语文》(6): 135—138。

王晓利, 2011, 实践教学对创新型人才培养的优势分析, 《价值工程》(30): 224—225。

张志国, 2011, 从社会需求视角审视英语专业培养方案的改革, 《济南职业学院学报》(3): 111—113。